**2025年南郑区福成镇马元村中药材加工厂建设项目最高限价编制说明**

**致南郑区福成镇人民政府:**

我公司受您单位委托，对贵单位的2025年南郑区福成镇马元村中药材加工厂建设项目依据国家现行造价政策编制了工程量清单最高限价，现将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1. **工程概况**

该项目建设地位于南郑区福成镇马元村。主要建设内容：单层砖混+轻钢结构，建筑面积354.74m2,建筑高度6.3m（檐口）。±0.00-1.20m处采用240厚页岩实心砖砌体，墙体1.2m以上采用100厚双层压型金属板复合保温墙板；屋面为100厚双层压型金属板复合保温屋面；卫生间铺地砖+防水；中药材收储用房采用水泥基自流平地面等。

1. **编制依据**

1.按照《陕西省建筑工程量计价规则（2009）版》、《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参考费率（2009）版》及配套的相关现行文件进行计价；

2.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执行陕建发[2017]270号文件；

3.陕建发〔2021〕1097号（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

4.《调整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 陕建发〔2019〕45号)；

5.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

6.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意外伤害保险并入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中，其费率为0.15%；

7.材料单价按照汉中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公室下发的《汉中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4期信息价》及当地市场价计算。

**三、质量标准：合格**

编制人：

复核人：

横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0二五年六月三日